

项目名称：彭水县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

# 竞争性比选文件



比 选 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比选代理机构：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2023 年 01 月

## 目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2
第二章	竞选人须知 .....	4
第三章	比选办法 .....	1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6
第五章	质量要求 .....	39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40
第七章	技术规范 .....	41
第八章	竞选文件格式 .....	42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本工程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资金来源于业主自筹，比选人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拟对该项目施工进行竞争性比选，确定施工企业。

###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彭水县汉葭街道。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如下：

项目总投资约 228.8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有食堂拆除与新建；餐厅拆除与装修装饰工程、生化池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3 比选范围：详见《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图纸、图说、工程量清单明细。

2.4 工期要求：2 个月（合同签订时间起算）。

### 3. 竞选人资格要求

3.1 参与本次比选的竞选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且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竞选人，请于 2023 年 1 月 3 日起在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 (<http://www.cqjljt.com/Index.shtml>) 上自行下载本项目比选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澄清和修改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比选人全部知晓有关全部内容。

### 5. 竞选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比选时间

5.1 竞选文件递交时间为2023年1月6日10:30至11:00，地点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选文件，比选人及比选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2 比选时间为递交竞选文件截止时间。

## 6. 比选公告的发布

本比选公告将在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 (<http://www.cqjljt.com/Index.shtml>) 发布。

##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涪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彭水县靛水街道蚩尤九黎城景区

地 址：彭水县绍庆街道下坝街60号

联 系 人：杨老师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023-78495779

电 话：023-81620493

## 第二章 竞选人须知

### 竞选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比选人	比选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彭水县靛水街道蚩尤九黎城景区 联 系 人：杨老师 电 话：023-78495779
2	比选代理机构	名称：涇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彭水县绍庆街道下坝街 60 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023-88920618
3	项目名称	彭水县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
4	建设地点	彭水县汉葭街道
5	项目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有食堂拆除与新建；餐厅拆除与装修装饰工程、生化池工程等
6	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
7	出资比例	100%
9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0	比选范围	具体以比选人发布的施工设计图纸、图说及工程量清单所明确的全部内容为准。
11	工期	2 个月（合同签订时间起算）。
12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并达到合格标准。
		<p>本工程施工比选实行资格后审，竞选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p> <p>1.资质条件、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条件</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提供有效的带二维码标识的资质证书复印件。）</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具备有效的带二维码标识的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p> <p style="padding-left: 2em;">（3）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拟担任该项目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即“三类</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3	竞选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人员”）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p> <p>2.竞选截止日竞选资格情况                      竞选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点关注名单且记分达到12分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3）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失信惩戒对象名单（以下称黑名单）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4）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5）被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p> <p>3.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单位人员，应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提供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复印件，竞选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竞选人自行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如有法定理由确需更换的，须经比选人书面同意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p> <p>4.其他要求                      （1）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提供资格证、职称证复印件、竞选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竞选人自行承诺拟派本工程技术负责人必须到岗履职</p> <p>主要管理人员要求                      持有有效证件的质检员（或质量员）不少于1人，施工员不少于1人，安全员不少于1人，材料员不少于1人，造价员不少于1人。                      （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须提供有效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安全员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上岗证复印件；造价员应</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附造价员证书及省级以上造价管理协会的截图或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特别说明:</p> <p>(1) 上述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应清晰可辨)均应加盖竞选单位公章。以上 1~4 条,有一条不满足,则竞选文件由比选小组作否决竞选处理。</p> <p>(2) 比选人在评标及竞选有效期内均有权对竞选人提供的以上资料(网上不能够提供查询的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或复印件)进行核实,若发现资料存在虚假不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竞选人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p> <p>(3) 本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人员养老保险证明要求如下:</p> <p>① 社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事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或行政主管部门在编证明。</p> <p>② 竞选文件中对养老保险的要求为:所有人员养老保险证明期限为 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的连续养老保险。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个人),必须包含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和参保基本情况、参保缴费明细(养老保险),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及查询码。</p> <p>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由竞选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和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6	竞选预备会	不召开
17	分包	不允许
18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比选人发出的澄清与修改。
19	竞选人对比选文件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竞选人在收到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存在错、碰、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应在 2023 年 1 月 4 日 12 时 00 分前以书面的形式提交给比选代理机构。
20	比选人对比选文件答疑的截止时	2023 年 1 月 5 日 12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在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公司网( <a href="http://www.cqjljt.com/Index.shtml">http://www.cqjljt.com/Index.shtml</a> )上发布答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间	
	竞选截止时间	同竞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1	构成竞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选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竞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竞选报价	<p>1、 竞选人应按本须知并结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GZ-2013）、《重庆市建筑工程计价定额》（CQJZDE-2018）、《重庆市安装工程计价定额》（CQSZDE-2018）、《重庆市市政工程计价定额》（CQSZDE-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CQFYDE-2018）、《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发[2016]35号）、《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适用增值税新税率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2019】143号）及相关配套文件规定和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清单表格。竞选人的竞选报价应按本章竞选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本工程比选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竞选报价，并以竞选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出的单价或总价为依据。</p> <p>2、 竞选人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或总价。竞选人没有填入单价或总价的工程子目，比选人将认为该子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价中，竞选人必须按比选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内容必须与比选工程量清单一致。否则将被视为重大偏差，否决其竞选文件。</p> <p>3、 在合同实施期间，竞选人填写的单价和总价按专用合同条款执行。</p> <p>4、 如发现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与图纸中数量不一致，应于本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书面通知比选人核查，除非比选人以补遗书的形式予以更正，否则，应以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数量为准。</p> <p>5、 比选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价格（包括暂列金额、暂估价等），竞选人不得修改。否则否决其竞选文件。</p> <p>6、 本工程比选将设置总价最高限价和所有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最高限价；竞选人的竞选报价和所有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均不得高于相</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对应的最高限价，且均不得低于最高限价的 85%，经济部分报价必须和竞选函报价一致，否则为无效报价。</p> <p>7、安全文明施工费：</p> <p>7.1 根据《关于印发&lt;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计取及使用管理规定&gt;的通知》（渝建发【2014】25 号）规定，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及临时设施费组成。</p> <p>7.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严格按照《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计取及使用管理规定》（渝建发 2014[25]号）的相关规定和费用标准单列计算。《竞选函》及工程量清单报价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必须按比选人给出的暂定金额填报，否则视为对比选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竞选文件按否决处理。</p> <p>7.3 安全文明施工费的要求与内容、提取支付方法以及违反约定造成损失的赔偿等条款，按照现行规范性要求执行，做到专款专用。施工中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其责任均由中选人承担。</p> <p>8、竞选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且书面保证不得因任何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p> <p>9、（1）本工程所需的材料由各竞选人参照《重庆工程造价信息》投标前一个月公布的彭水县材料信息价，并结合彭水当地市场行情以及竞选人的自身实力自主定价并纳入报价。</p> <p>（2）本工程人工费参照竞选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重庆工程造价信息》公布彭水县人工信息价，并结合竞选人的自身实力自主定价并纳入报价。</p> <p>（3）本工程规费、税金按相关文件执行。</p> <p>增值税计税方法由比选人依据国家税法规定选择：</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计税法；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p> <p>10、本工程竞选总报价最高限价为 2288152.75 元，（大写：贰佰贰拾捌万捌仟壹佰伍拾贰元柒角伍分），其中暂定安全文明施工费为 69371.12 元，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最高限价详见附件，</p> <p>注：评选委员会将对竞选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进行清标，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错误的更正，其竞选将被否决。
23	竞选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提交竞选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24	竞选保证金	本项目对中小企业进行比选，为改善营商环境，不须提交竞选保证金，但投标人须自行提供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2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竞选方案	不允许
26	签字盖章要求	竞选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应清晰可辨，否则将可能否决其竞选文件），并由竞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位置按比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盖单位法人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选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选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法人章或由竞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7	竞选文件格式要求	编制竞选文件时不得对“竞选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修改，否则由评审小组作否决竞选处理。
28	竞选文件的份数	<p>1、竞选函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p>2、资格审查资料：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p>3、经济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p>4、电子版形式：U 盘 1 份，不分正副本。</p> <p>注：（1）电子版形式（U 盘）要求：包含经济部分[投标软件版及 Excel 表格版]全部内容，U 盘须标注竞选人名称和项目名称并加盖竞选单位公章，其中表格版应设置变更密码，但不得设置打开密码。</p>
29	装订要求	<p>1、本工程应将竞选函部分、经济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各自分别胶装成册。</p> <p>2、装订</p> <p>（1）竞选函部分的装订要求 应按照比选文件规定格式装订成册，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p> <p>（2）资格审查部分的装订要求 应按照比选文件规定格式装订成册，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p> <p>（3）经济部分的装订要求 应按照比选文件规定格式装订成册，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p>
30	竞选文件的密封	<p>1. 竞选文件袋使用、“竞选函部分”袋、“经济部分”袋、“资格审查部分”袋以及“竞选文件”大袋。</p> <p>2. 竞选保函装入“竞选保函部分”袋，密封并加盖竞选单位公章。</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3. 竞选函部分、电子文档装入“竞选函部分”袋中，密封并加盖竞选单位公章。</p> <p>4. 经济部分装入“经济部分”袋中，密封并加盖竞选单位公章。</p> <p>5. “竞选函部分”、“经济部分”小袋装入“竞选文件”大袋中，密封并在大袋上加盖单位公章，同时“竞选文件”大袋应按本表第 31 项的规定写明相应内容。大袋未按要求密封的，比选人或代理机构拒收。</p> <p>6. “资格审查部分”单独封装，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应按本表第 31 项的规定写明相应内容。</p>
31	封套上写明	<p>比选人名称：_____</p> <p>竞选人名称：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竞选文件</p> <p>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p>
32	递交竞选文件地点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会议室
33	是否退还竞选文件	否
34	比选时间和地点	<p>比选时间：同竞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比选地点：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会议室</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5	比选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比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宣布比选纪律。</li> <li>2. 宣布比选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li> <li>3. 公布在竞选截止时间前递交竞选文件的竞选人名称。</li> <li>4. 核验参加比选会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其它文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若竞选人代表身份核验不合格，不得参加比选会，其竞选文件不予开启。核验合格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参加比选会，不参加比选会的视为默认结果。</li> <li>5. 竞选文件的密封检查：竞选人可对自己或其他竞选人的竞选文件封装情况进行检查，以确认其竞选文件密封完好。</li> <li>6. 当众展示竞选保证金缴纳情况。</li> <li>7. 公布最高限价，并计算最高限价的85%数值，以便比选小组评审。</li> <li>8. 随机开启竞选文件大袋、竞选函部分袋、经济部分袋、资格审查部分袋，公布竞选人名称、竞选报价、质量要求、工期等内容，并记录在案。</li> <li>9. 竞选人代表、比选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比选记录上签字确认。因其他原因未能签字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li> <li>10. 比选结束。</li> </ol>
36	比选小组的组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li> <li>2、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比选人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组建评审（标）小组，，评审（标）专家依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产生。</li> </ol>
37	是否授权比选小组确定中选人	否，按第三章比选办法的规定确定 1-3 名中选候选人。
38	中选公示	比选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3 日内将比选结果在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 <a href="http://www.cqjljt.com/Index.shtml">公司网 (http://www.cqjljt.com/Index.shtml)</a> 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若无任何质疑投诉或经调查质疑投诉不成立的，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向第一中选候选人发放中选通知书；若经调查对第一中选候选人的质疑投诉成立的，比选人可向第二中选候选人发放中选通知书或重新进行比选。
39	履约担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选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提供。</li> <li>2、中选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设单位可指定以下任一种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li> </ol> </li> </ol>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2) 履约担保的金额：<u>中选价的 10%</u>；</p> <p>(3) 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中标公示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支票或转账）方式提交的。中选人在合同签订前，通过竞选单位基本账户转账至比选人约定账户（现金）；以银行保函方式提交的，中选人在合同签订前向比选人提供保函；施工合同签订前，如中选人未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比选人将取消其中选资格，竞选保证金不予退还。</p> <p>(4) 履约担保的期限：自提交履约担保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p> <p>(5) 履约担保的退还时间：履约担保应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给承包人，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与保证金有关的任何利息或其它类似的费用或者收益；提交履约保函的，在保函到期前两个月内，承包人应及时重新开具新保函，替换即将过期的保函，直至合同履行完毕。</p>
40	代理服务费及交易服务费	<p>1.本工程的比选代理服务费由中选人支付。该项目比选工作结束后（即中选人在领取中选通知书之前），应向比选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相应的比选代理服务费用。</p> <p>2.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收费标准（代理费不纳入竞选报价里面，由竞选人另行支付）。</p>
41	比选文件售价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u>500</u> 元，由竞选人在递交竞选文件时递交，售后不退。
42	付款方式	<p>本工程实行按进度付款，具体支付方式为：完成施工图 70%的工程量时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80%。结算审核后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97%，留审核结算金额的 3%的作质保金，质量缺陷期满后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4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p><b>农民工工资保障金金额：</b> 中选金额的 2%；</p> <p>1、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投诉不成立，比选人填写《彭水自治县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缴纳登记表》。</p> <p>2、中选人持《彭水自治县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缴纳登记表》到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指定账户缴纳工资保障金。</p> <p>3、中选人持银行出具的工资保障金缴纳凭证，到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领取《彭水自治县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缴纳确认书》。</p> <p>4、中选人持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出具的《彭水自治县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缴纳确认书》方可与比选人签订施工合同。</p>
44	关于对比选文件及竞选争议的解释	<p>对比选文件的评审标准和方法，以及资格审查和否决竞选条款理解有争议的，应当作出不利于比选人的解释，但违背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p> <p>对竞选文件理解有争议的，应当作出不利于提交该竞选文件的竞选人的解释。</p>

### 第三章 比选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安全生产条件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竞选截止日竞选资格情况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2	形式评审标准	竞选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竞选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单位公章。
		竞选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竞选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在比选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竞选文件的签署	竞选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委托代理人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竞选报价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竞选内容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竞选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竞选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竞选人须知”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竞选文件不应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实质性要求	比选文件的其他要求；竞选人自行声明本次竞选不得有涉嫌串通竞选、弄虚作假等其他违反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

4	比选基准价	<p>经初步评审（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后，在所有初步评审合格的竞选报价中去掉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前整数取整，不足6家报价则不去掉）的最低价和相同数量的最高价后进行算术平均，所得的算术平均值即为竞选总报价的比选基准价。</p> <p>比选基准价计算完成后（除计算错误外），在后续评审中不得对其作出调整。</p> <p>比选基准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有小数点的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5	比选程序	<p>1、对竞选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最高限价85%的所有竞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按本章1-3条进行初步评审。</p> <p>2、初步评审后按本章第4条计算比选基准价。</p> <p>3、以比选基准价为标准，比选总报价低于比选基准价且最接近比选基准价的为第一中选候选人，次低的为第二候选人，如无次低的则选择次高的为第二候选人，依次类推确定为第二、三候选中选人。</p> <p>4、如经过对所有竞选人的竞选文件进行评审，符合比选文件所有要求的有效竞选人仅有1家的，其即为中选人。</p> <p><b>注：如出现竞选人竞选报价相同时，由比选小组抽签确定排序。</b></p>
6	竞选报价的算术修正	<p>当竞选报价有算术错误时，比选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竞选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竞选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修正原则如下：</p> <p>1. 竞选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2. 文件规定的其他关于修正的要求。</p>
7	比选结果	<p>比选小组按本办法推荐中选候选人，并向比选人提交比选报告。</p>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 施工 合同**

发包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日



## 1、竣工结算原则

(1) 本项目结算按《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GZ-2013)的要求办理，即结算价=Σ(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工程量)+Σ(可计量措施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工程量)+不可计量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设计变更价款、工程过程中的签证、预算审核价漏项项目、甲方要求的新增项目、甲方要求的减少项目±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价款(如该结算原则与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或其它合同条款如若冲突，以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结算原则或其它合同条款为准。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及可计量措施清单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中选报价执行；

(3) 工程量：严格按照《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QDGZ-2013)计算；

(4) 不可计量措施费：按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费率取费相关规定计算；

(5) 安全文明施工费：按《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适用增值税新税率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2019】143号)相关规定执行。

(6) 规费：按中选规费报价计算，新增工程量引起的规费按重庆2018费用定额计取；

(7) 税金(增值税)：按国家规定执行；

(8) 本项目暂估价部分实际定价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参与采购过程，且最终价格应为经发包人确认的金额。

## 2、工程变更、签证和新增项目的程序及价款结算办法：

因设计变更及调整、施工过程中出现新增项目(含甲方要求的新增项目、设计变更、预算审核价漏项项目、措施费漏项项目)设计变更程序严格按照彭水自治县《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修订)》相关规定执行，变更价款具体结算原则为：

(1) 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与本项目竞选报价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的子项或类似的，则参照承包人的竞选价中相应的清单综合单价执行。

(2) 中选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含甲方要求的新增项目、设计变更、预算审核价漏项项目、措施费漏项项目)，则按照《重庆市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8)、《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发[2016]35号)、《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适用增值税新税率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2019)

143号)及相关配套文件结算,相同材料价格按竞选报价材料价执行,新增材料按照投标前一个月《重庆工程造价信息》,造价信息无相关价格的参照彭水县建筑材料市场价由发包人的审定价调整,此部分综合工日按照2021年《重庆工程造价信息》第三季度公布的人工价进行调整按以上方法计算后下浮(竞选报价总价与限价差值与限价之比例,该比例千分位取整)进入结算。

(3)措施费、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税金等计取方式按本合同第五条工程价款结算原则确定计取标准执行。

3、结算审计的审减效益费用由乙方部分承担(即结算审计审减额百分之三以上部分审减效益费由乙方承担),具体审减效益费按渝价【2013】428号文收费。

#### 4、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 不调整。

### 六、工程款支付方式

本工程实行按进度付款,具体支付方式为完成施工图70%的工程量时支付至合同金额的60%,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80%。结算审核后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97%,留审核结算金额的3%的质保金,质量缺陷期满后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甲方每向乙方支付一笔款项前,乙方必须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

### 七、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支付方式

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支付方式:发包人应于签订施工合同完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方案和使用计划报监理审批同意后向承包人支付安全生产费的30%(合同期在一年以上的)或50%(合同期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其余部分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 八、工程质量标准要求

1、本工程建设质量标准必须满足方案设计的要求,且需按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0--2013)规定的合格标准执行。

2、施工过程中所有材料均应符合设计要求,同时提供产品检验合格证明或产品检验报告,并提供样品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3、乙方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施工图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建立、健全施工质量检验制度,严格工序管理,做好隐蔽工程的质量检查和记录。

4、工程完工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完工验收申请书,同时附验收申请、竣工图纸、隐蔽工程验收签证单、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工程造价结算单、质量检测报告和监理报告、项目预决算报告、审计报告、

竣工验收文件和项目移交手续等。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书 20 日内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完工验收。

**九、工程质保金及质保期限：**质量保证金按照结算价款总额的 3% 计取，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2 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后若无任何质量缺陷问题，则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

**十、缺陷责任期：**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十一、工程安全管理：**乙方必须按照与甲方所签订的《建设工程安全责任协议书》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觉接受甲方对该工程项目的安全检查。

## 十二、乙方拟派主要管理人员及要求

乙方承诺\_\_\_\_\_为本工程项目经理，\_\_\_\_\_为本工程技术负责人，\_\_\_\_\_为本工程施工员，\_\_\_\_\_为本工程安全员，\_\_\_\_\_为本工程材料员，\_\_\_\_\_为本工程造价员。

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工程进度对拟派现场管理人员人数进行要求，乙方需无条件配合。所有拟派人员必须有满足要求的上岗证书或执业资格证并持证上岗，在签订施工合同后，乙方需将上述人员上岗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报甲方备案。

## 十三、农民工工资

1、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劳动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最低工资规定》等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或克扣。

2、承包人严格按农民工工资“一金三制”的相关要求按时委托银行代付给农民工本人，不得发放给“包工头”或其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否则将视为承包人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相当于农民工工资部分的金额，代承包人支付给农民工本人。

3、农民工工资支付比例和支付方式：发包人按承包人申请进度款的 20%—25% 比例支付到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 十四、双方责任

1. 甲方负责督促乙方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修建任务并负责周边公用设施及进出场通道的保护工作，如乙方未采取相关措施，甲方有权要求暂停施工，直至保护措施到位后方可复工，如造成相关损失的需进行赔偿。

2. 乙方施工中必须采取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现场四周必须设置连续、整齐、牢固的防护，实施封闭作业，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要亲临现场组织指挥，严格按照安全、科学的规范操作。施工中如发生伤亡责任事故，必须按法定程序和时限报告有关部门，不得拖延、隐瞒不报。乙方应对安全生产、防范措施、环境、市容、卫生等负责。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责任事故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3. 乙方需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修建任务并负责周边公用设施的保护工作,并对该项目的质量负全责,项目使用过程中,由质量问题造成所有的责任事故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概不负责。

4. 乙方必须自觉服从甲方及各行政主管职能部门管理,切实搞好项目施工管理工作,因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造成的罚款或其他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必须在保险部门为所有施工人员按规定交纳相应保险。

6.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损害及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 工程竣工后,乙方在工程竣工后,将本工程所有竣工资料共三份移交给甲方,同时,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及甲方归档要求,做好工程技术档案存档工作。

8. 乙方在整个施工期间应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人身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施工期间乙方发生的任何人身伤亡、伤残、疾病和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所有费用。

9.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指挥和监督,在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立即返工,并承担返工的一切费用。若乙方拒不执行,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十五、违约责任

1、乙方其他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按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2)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误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1000 元违约金,按照延误天数累计计算,违约金累计最多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且造成甲方其它损失的另行计算。

(3) 承包人应在完工 3 个月内完善竣工验收程序且通过验收,如承包人不按时提交,超过规定时间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1000 元违约金。

(4) 承包人有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情况的违约责任: 根据具体情节,按签约合同价的 0.5%~4%/次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1%,详见附件 3 安全管理协议)。

2、甲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相应顺延;如乙方拒不执行逾期竣工违约金处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乙方限期撤场,且已完工程按工程进度并经过甲方审计之后结算,乙方应向甲方按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2) 甲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甲方应依法向乙方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十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 彭水县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七、合同生效及终止

本合同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缺陷责任期满经竣工验收合格并完善结算审计,由甲方支付完合同价款及质保金后本合同失效。

## 十八、其他

1、乙方应根据施工需要,负责取得施工现场场内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施工场内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费用,甲方和监理人有权无偿使用乙方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不需要交纳任何费用。

2、本合同未约定事项参照《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标准招标文件》(2020版)示范文本第二章《通用合同条款》相应条款执行,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且同具法律效力。

3、乙方的权利义务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4.如果乙方在施工范围之外开山取石、乱倒弃土、违法占用林地等破坏生态行为,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 十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 2023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2023年 月 日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包范围内容均属质量保修范围内容；其中：

1. 属于设计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人负责维修，不留隐患，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2. 属于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人负责维修，不留隐患；
3. 属于业主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配合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约定如下：

1.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2.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3.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4.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2 年；

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按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执行。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 六、本文件生效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经发包人与承包人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约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2：廉洁从业协议

## 廉洁从业协议

发包人（全称）：\_\_\_\_\_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协议。

### 1. 发包人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工程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义务

-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5. 双方约定：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协议作为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发包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安全管理协议

## 安全管理协议

发包人（全称）：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_\_\_\_\_

为了确保实现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绍庆街道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安全生产目标，进一步明确双方的安全管理责任，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协调、管理力度，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依据国家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安全方面的强制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双方同意签订该协议作为正式合同安全管理方面的补充规定，并承诺本协议具有与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具体条款如下：

### 一、协议有效期限

本协议中所涉及的安全管理责任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至合同工程全部完工验收且经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移交协议生效后之日终止。

### 二、责任目标

（一）承包人承诺承担和履行合同和发包人所规定的安全责任，且满足要求。

（二）承包人的安全控制目标是确保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

1. 不发生人身重伤事故；
  2. 不发生火灾事故；
  3. 不发生负有同等及以上事故责任的造成人身重伤的一般交通事故；
  4. 不发生集体食物中毒事件（同时 5 人及以上的食物中毒）；
  5. 不发生流行性传染病（无甲型传染病、其他常见传染病未形成多人同时患病）；
  6. 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生活、工业垃圾及其他污染物造成环境污染和大量水土流失）；
  7. 不发生对施工区附近生产、生活造成重大影响的事件（如造成重大设备损坏、重大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
  8. 不发生治安保卫事件（构成刑事拘留及以上的事件、盗窃直接损失超过 1 万元人民币的事件）。
- （三）承包人承诺在施工中控制以下安全事故的发生：
1. 人员轻伤事故。

2. 负有同等及以上事故责任的人身轻伤交通事故。
3. 其他安全未遂事故和异常事件。

### 三、安全责任

1. 承包人负有安全生产的管理责任和直接责任。
2. 承包人的法人或签署合同的公司总经理或受委托的代理人对合同安全负有全面的领导责任。
3. 承包人项目经理对施工现场的安全工作负有全面的直接领导责任。
4. 承包人保证执行“谁施工、谁负责”的施工安全原则。
5. 承包人保证服从发包人对安全工作的统一协调和管理。
6. 承包人保证对本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及其管理资源自行投入，保证安全资金的专款专用。
7. 承包人保证建立本工程项目的安全管理体系及安全保证体系（注：项目安全管理大纲/手册、管理性的程序文件等）。
8. 承包人保证现场的安全管理专职人员必须持有建设主管部门安全生产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9. 承包人保证为现场所有工作人员（含分包商员工及劳务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有承包人和/或其下属分包商标志的个人基本劳动保护用品。
10. 承包人保证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为现场所有工作人员（含分包商员工及劳务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11. 承包人保证施工生活营地（包括自建的和租用的营地）满足消防、安全用电、卫生防疫、防暴雨、防雷击等方面的安全要求。
12. 承包人保证对带入现场的设备、工具、材料按照国家法规和标准进行检测、试验，并持有法定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
13. 承包人保证制订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措施，保护环境、树木和植被，保持施工现场的良好秩序和整洁的作业环境。
14. 承包人负责在施工过程中与当地政府、周边群众及其他承包商保持良好的沟通和交流。承包人遇到与周边群众发生纠纷时，应负责协调工作，确保工程能够顺利进行。

### 四、接口及协调

1. 发包人委托监理公司对该工程实施监理，监理公司在安全管理方面代表发包人行使监督检查职能，承包人必须给予配合和支持。
2. 承包人人员、车辆的出入，带入现场的设备、机具、材料，在现场使用的或直接管理的办公、生活、生产性设施的安全管理须满足发包人现场管理的基本要求。
3. 承包人应指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与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接口，参与安全协调和管理。安全协调

和管理的内容包括职业健康、工业安全、消防安全、卫生防疫、交通安全、环境保护、治安保卫等各方面。

4. 承包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具备协调安全工作的能力和授权。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对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能力和权力做出评价，对于不能胜任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要求承包人换人。

5. 承包人指定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与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建立联系，在业务上接受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的协调和指导。

6. 开工后承包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按照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的规定，定期报送安全月度快报、季报、年报和各种专项事故报告等。

7. 在工程实体未全部正式移交发包人施工管理部门之前，承包人依旧对施工范围内的安全管理负责。

#### 五、安全资质审查

承包人在项目开工前5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提供以下安全资质供审查和存档：

1.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复印件。
2. 企业近三年的施工简历及安全施工业绩证明文件。
3. 企业主要安全管理人员（包括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经建设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
4. 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
5. 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及其人员配备（承包人必须配有专职的安全员）。
6. 适用于项目的安全管理体系及保证体系文件（安全管理大纲及管理程序文件）。

#### 六、人员基本素质

承包人提供的人员必须满足下列要求：

1. 身体健康，无影响工作的精神疾病、无传染病和其他重大疾病；承包人需对其雇用的施工人员签发健康声明并保证其健康。其中体检证明材料（县级以上医院）和健康声明作为人员办理入场证件的必备材料。

2. 无刑事案件牵连。
3. 无吸毒、酗酒、赌博、嫖娼等恶习及违法行为。

#### 七、劳动保护

1. 承包人负责为本单位任何用工形式的员工提供个人劳动保护用品（包括工作服、安全帽、安全鞋等）。

2. 承包人负责向特殊工种的员工提供特殊劳动保护，否则不得从事特殊工种作业。

3.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检查承包人的个人劳动保护用品是否符合国家的相应标准。

4. 承包人在特殊风险场所作业而需要特殊防护用品或安全仪表时，必须在上述防护用品全部到位后才能开工。

5. 承包人应配备临时安全围栏、警示带、警告标志、防火布等集体防护用品。

#### 八、施工机具与材料

1. 承包人对带入现场的施工机械和工器具的安全负责。

2. 对于承包人带入现场的特殊工器具，如起重设备、索具、机动车辆、压缩气瓶等，承包人必须按国家法规和标准进行检测、试验，并持有法定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

3. 对于不属于法定检测的工器具，承包人也必须建立相应的管理、检测制度，这些工器具包括登高工具、脚手架材料、电动工具、安全防护设备及用具等。

#### 九、开工前安全条件检查

1.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将在合同生效后，工程项目正式开工 5 个工作日前，依据合同安全条款的要求逐项对承包人安全准备情况进行检查。不满足开工安全条件时，承包人将不得开工，由此产生的工期和成本的影响，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2. 开工前安全条件检查的基本内容包括：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安全资金投入、危险源识别和安全风险分析、施工机械的安全状况、安全工器具和材料、安全培训教材和教员、专职安全人员的到岗情况、培训的有效性、人员控制、个人劳动保护用品配备等内容。

3.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检查发现的缺陷，承包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对于重大缺陷，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要求承包人推迟开工，由此对工期产生的影响或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十、安全监督

1. 承包人应配备有满足项目安全管理需要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2. 承包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必须持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

3. 承包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在业务上接受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和发包人安全管理部的协调和指导。

4. 承包人应建立班前安全交底制度；施工期间坚持开展安全检查和日常安全监督并形成相应的记录。

5. 承包人应在每个作业区任命兼职安全员，赋予兼职安全员相应的授权和义务，并对兼职安全员进行定期考核。

6. 承包人应接受和配合发包人专业部门及委托的监理公司的监督与安全评价。

7. 发包人和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对承包人履行安全管理协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并有权对违章行为实行停工和处罚，处罚情况将通知承包人。涉及经济处罚时将直接通知合同管理部门从合同结算中扣除。



## 十一、安全培训与授权

1. 承包人所有特殊工种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发包人和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对其进行抽查。承包人要建立特殊工种定期培训和检查计划，这些工种包括但不限于：机动车驾驶员、焊工、起重工、电工等。

2. 承包人应在特殊工种之外的其他工种中，筛选出高风险工种，并对其开展针对性的专题安全培训。

3. 承包人应组织“入场培训”和考核。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监督培训、考核情况或组织抽查考核。

4. 承包人应建立安全培训和考核机制，编制培训教材和培训滚动计划。承包人应组织安全考试/考核，建立培训考核记录，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有权查看这些记录。

## 十二、职业健康与卫生防疫

1. 承包人应有特殊健康检查制度，预防有禁忌症患者从事有关职业，如恐高症患者不得从事高空作业，患有心血管疾病的人员不得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特殊工种人员的体检应符合国家的规定。

2. 承包人应保证卫生防疫基本设施的投入，以满足医疗、急救的要求，建立外部医疗支持渠道。

3. 应建立卫生防疫措施计划，做好生活区和施工区的卫生防疫工作；制定和执行保证饮水卫生、饮食卫生、环境卫生和预防集体食物中毒的措施；有灭蚊、灭鼠和消毒的专项工作计划；有针对性地制订预防 SARS、禽流感、疟疾、霍乱、肠道传染病、肝炎、H1N1 流感等疾病的措施。

## 十三、文明施工与环保要求

1. 承包人需制订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措施，保持良好的施工现场秩序。施工现场的物料堆放要摆放整齐，安全标志和宣传标志要清楚醒目，废料、废物要分类收集，安全通道要畅通。

2. 承包人作业时应避免建筑材料抛洒、飞扬、流淌；应尽可能降低噪音、震动。

3. 承包人应根据实际需要，在施工现场布置临时卫生设施（洗手间、卫生间等），施工作业不破坏环境卫生，不污染现场环境。

4. 承包人在施工中应充分重视对环境的保护，保护绿色植被，保护古树。施工如需伤害古树，必须报告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在未得到指令前，禁止擅自伤害古树。

5. 承包人应及时清理现场废物和垃圾。工业废料与生活垃圾必须分开，有害废物与普通废物必须分开（如油品废物、电池灯管等，必须单独收集、存放）；禁止在非指定场所乱倒、乱堆垃圾。禁止违章处理危险化学品和工业垃圾。

6. 承包人在施工中应禁止向环境，排放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废油或其他有害物质。

7. 承包人在施工中应防止水土流失，应及时对裸露的地基、边坡、开挖出来的沙/土以及砂、石、水泥等建筑材料予以保护，防止风刮扬尘，雨水冲刷，流入下水道、排洪沟。如因防护不及时而造成大

量水土流失、淤塞道路、沟道或污染环境的，承包人应承担清淤、清扫以及相应的赔偿责任。

#### 十四、工程风险管理与事故预防

##### （一）基本要求

1. 承包人应对施工过程进行全面、深入的危险源识别和风险分析。在施工安全组织设计中提供危险源及重要危险源清单、作业风险分析报告，该报告应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信息：

- （1）高风险作业和工种清单：作业名称、类别和数量、主要事故风险。
- （2）施工能源和机械的种类、数量和主要事故风险。
- （3）施工作业条件的类型和主要事故风险。
- （4）主要工艺过程（或施工活动）的类别及其相关的事故风险。
- （5）主要火灾危险（可燃物、点火源）。
- （6）主要自然灾害（洪水、大风、雷暴、暴雨、地质灾害等）。
- （7）主要环境保护事件（有害垃圾、机械的跑冒滴漏、原材料流失、水土流失等）。
- （8）其他。

2. 承包人应针对识别出的危险源制定有针对性的事故预防措施并确保在施工中得到有效落实。

3. 承包人应建立日常施工活动的动态作业风险分析和安全交底制度。该制度应明确规定风险分析的方法、责任和交底的内容、时间及记录。

##### （二）现场作业基本安全条件

承包人应规定现场作业的基本安全条件，包括照明条件、通风条件、作业平台和通道条件、物料堆放条件、供电供水条件、吸烟点、休息点等，并对临边现场、道路上作业现场、立体交叉作业现场、地面坑洞和沟道、夜间作业现场等的基本安全条件做出规定。

#### 十五、事故报告与应急救援

1. 承包人应制定对于未遂事故及以上级别的安全事件和事故，定期报送安全月度快报、季报、年报和各种专项事故报告等。

2. 承包人应建立安全事故统计记录、未遂事故统计记录、违章统计记录，并根据统计情况进行分析，并就分析结果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

3. 承包人应建立事故应急救援机制，明确事故处置的基本原则，即现场发生事故时，首先抢救生命，向救援组织报警，并采取措施限制事故扩大。

4. 承包人应建立相应的应急响应组织，以便能迅速处理突发意外。

5. 承包人应建立专项应急响应预案，包括重大人身伤亡事故的救护预案、火灾响应预案、“四防”预案（防风、防冻、防雷、防暴雨）、重大疫病防护预案、环境污染防护预案、地质灾害防护预案等。

- 6. 承包人应对应急预案进行适当演练，保证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
- 7. 在工地的其他施工单位发生重大事故时，承包人应无条件立即配合、支持事故抢险。
- 8. 承包人必须为事故处置支付各项费用，包括受伤者的抚恤、补偿等费用，并按合同要求赔偿对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 9. 由于发包人原因而造成的事故，发包人应负责按事故的具体损失情况给予承包人经济赔偿。
- 10. 涉及承包人员的伤害事故，承包人除要报告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外，还应负责按照国家、行业和本单位上级公司的要求，上报事故。

十六、安全业绩考核

为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时，承包人除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责任和处罚外，发包人还将按照以下标准进行考核：

事件类型	违约金额
较大事故	签约合同价的 0.5%
重大事故	签约合同价的 2%
特别重大事故	签约合同价的 4%

(1) 较大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2) 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者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3) 特别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或者 100 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 1 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4) 所称的“以上”包括本数，所称的“以下”不包括本数。

(5) 如整个施工过程未发生以上安全事故，则给予承包人建安费总额的 1%的安全奖励。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对承包人的安全业绩进行考核。每次合同支付前，承包人提交自我安全业绩评估报告，然后交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评价。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在签署评价意见后，将作为合同支付依据之一，同时也作为是否可接受承包人再次参加发包人项目投标的依据之一。

十七、协议条款的修订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经双方友好协商，本协议的有关条款也可做出相应的修改。

本工程安全管理协议，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施工承包合同签订时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建筑施工生态文明建设保护责任书

## 建筑施工生态文明建设保护责任书

为在彭水县委机关食堂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施工过程中创建文明、和谐、安全、环保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施工生态文明保护工作，本项目甲方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本建筑施工生态文明建设保护责任书：

### 一、实现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环境保护工作的具体要求，牢固树立“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加强环境保护是国家和重庆市政府的要求，是全体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要求，是造福子孙后代的一件大事，是国家的基本国策”的思想，加强项目管理，实行文明生产，对于污染环境的废气、废水、废渣，要实行综合利用，化害为利；需要排放的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标准，一时达不到国家标准的要限期治理，预期达不到国家标准的，要限制项目的生产规模。坚决执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从讲政治、促和谐、促稳定的高度，把环境保护工作当作事关全局、重中之重的大事抓紧抓好，切实做到环境保护有措施、有检查、防微杜渐，做好日常各项环境保护工作，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工程建设总目标，营造文明、和谐、安全、环保的施工环境。

### 二、乙方环境保护责任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关于环境保护工作的具体要求。
- 2、牢记“保护环境，人人有责”的思想，积极参加环境保护的各项工作。
- 3、遵守本工程项目部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规章制度及管理办法。
- 4、在正常施工的前提下，乙方必须采取一定的措施防止周边植被的破坏；施工队撤离后，应尽量恢复

原样。施工现场垃圾、渣土应及时清理出现场，并应符合当地有关部门要求，运至规定地点。现场道路应注意防尘，需要时，应有洒水，并应清扫干净。

5、袋装水泥、石灰、粉煤灰等易飞扬的细颗粒散体材料，应库内存放，粉煤灰露天存放时应洒水浸湿，不得出现扬尘现象。运输上述材料时应采用加盖措施，防止沿途遗撒、扬尘。卸运时，应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扬尘。

6、取土场尽量选择植被稀少的丘包、废地，并积极与当地政府沟通，取得他们的支持，在划定的界内取土。取完土后，按合同规定，及时整修和绿化。

7、在施工中尽量限制人员、机械车辆活动范围，避免不必要的活动对周边植被的破坏。施工机械及车辆应做好相关装置，使尾气排放达标。

8、要严格遵守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以预防和消除因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对工程范围以外的草场应注意保护。

9、必须保持驻地干净整齐，必须修建厕所，并按相关要求尺寸设置垃圾堆放坑，将垃圾随时填埋处理，不得乱倒乱扔。

10、在施工期间应提高环保意识，保持工地清洁。严格控制在施工过程中由于扬尘、排污、嘈声、材料漏失对周围环境造成破坏。禁止在施工现场焚烧油毡、橡胶、塑料等，以防其产生有毒气体对人员产生不利影响。

11、在施工过程中将施工及生活中产生的污水或废水集中处理，不得将污水或废水直接排入河流中，造成河道冲刷、水质污染。

12、防止水源污染，采取防止噪声污染措施。

13、加强对施工现场粉尘、噪声、废气、污水等监测和监控工作。要根据监控结果，进行妥善而有效地处理。应与文明施工现场管理一起检查、考核、奖罚。

14、做好生态植被的保护，在施工现场有草原、果园、树林、农田、湿地等，施工中应尽可能保持原来的地貌特征，对各种生物的栖息地进行完善保护，严防破坏。

15、乙方承担本项目施工现场环境及植被保护责任，施工过程中，因施工造成施工图范围之外环境污染、

植被破坏被相关行政部门或行政执法部门查处，造成的行政、刑事责任及经济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三、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自\_\_\_\_\_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发包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详见附件。

## 第七章 技术规范

竞选文件中载明的主要施工技术和方法及质量检验标准须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规程和强制性标准。

## 第八章 竞选文件格式

## 二、竞选函部分

\_\_\_\_\_（项目名称）

# 竞 选 文 件

## 竞选函部分

竞选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1. 竞选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 银行开户信息

# 1. 竞选函

\_\_\_\_\_（比选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竞选总报价，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金额为\_\_\_\_\_元，项目理由由\_\_\_\_\_担任；工期为\_\_\_\_\_，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所有工作，工程质量\_\_\_\_\_。

2. 我方承诺在竞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选文件。

3. 随同本竞选函提交竞选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如我方中选：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竞选函递交的竞选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比选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服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同时我方承诺接受比选文件及附件、答疑及补遗通知中所有的内容。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竞 选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竞选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2		
2	工期	3		
3	缺陷责任期	10		
...	.....	.....	.....	
...	.....	.....	.....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选人名称： \_\_\_\_\_

单位类别： \_\_\_\_\_

地 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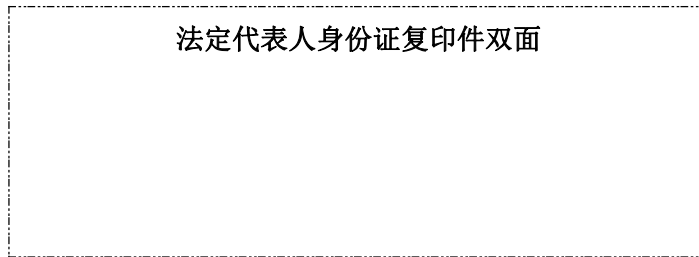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选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递交、撤回、修改、澄清\_\_\_\_\_（项目名称）竞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竞 选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须另外准备一份原件，随竞选文件一并递交。

### 三、资格审查部分

\_\_\_\_\_（项目名称）

# 竞 选 文 件

（资格审查部分）

竞选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 竞选人基本情况表
3. 项目管理机构
4. 竞选截止日竞选资格情况
5. 其他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选人名称：\_\_\_\_\_

单位类别：\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选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递交、撤回、修改、澄清\_\_\_\_\_（项目名称）竞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竞 选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须另外准备一份原件，随竞选文件一并递交。

## 2. 竞选人基本情况表

竞选人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按竞选人须知 13 条附相关资料





###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学历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4. 竞选截止日竞选资格情况

## 5. 其他资料

## 四、经济部分

\_\_\_\_\_（项目名称）

# 竞 选 文 件

（经济部分）

竞选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由各竞选人自拟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